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GUANGDONG RURAL CREDIT UNION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情况简介	- 2 -
第二章	社员情况与社员大会	- 3 -
第三章	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情况	- 4 -
第四章	法人治理	- 6 -
第五章	理事会报告	- 9 -
第六章	重要事项	- 17 -
第七章	备查文件目录	- 17 -

第一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名称：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英文名称：GUANGDONG RURAL CREDIT UNION

中文简称：广东省农信联社，下称“省联社”

英文简称：GDRCU

二、法定代表人：张帆

三、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638 号广东农信大厦

邮政编码：510627

电话：020-37884695

传真：020-37884782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drcu.com/>

四、年度报告备置地点：省联社办公室

五、其它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5 年 11 月 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82041455W

第二章 社员情况与社员大会

一、股本结构情况

省联社是 2005 年以发起方式设立，由广东省内的 4 家地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和 95 家县（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自愿入股组成，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18 年 4 月 8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职责整合，组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实行民主管理，主要履行行业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能，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地方性金融机构。

省联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元（¥300,000,000 元），每股股金 10 万元人民币，共 3,000 股。入股社员单位在自愿基础上确定其入股数额，单个社员单位出资比例不得超过本联社股本总额的 10%，社员单位入股金额不得超过其实收资本的 30%。

二、社员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省联社社员股东总数为 81 户。

（二）前十名社员单位：

序号	社员社简称
1	广州农商行
2	东莞农商行
3	顺德农商行
4	南海农商行
5	佛山农商行
6	江门农商行
7	湛江农商行
8	珠海农商行
9	中山农商行
10	肇庆农商行

三、社员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省联社召开 4 次社员大会。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广州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6 日在广州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三次会议，2021 年 9 月 30 日以视频形式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四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28 日以视频形式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五次会议。4 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有关规定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

的相关规定。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二次会议应到代表 8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 89 人；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三次会议应到代表 8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 89 人；第五届社员大会四次会议应到代表 8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 89 人；第五届社员大会五次会议应到代表 8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 89 人。第五届二次、第五届三次、第五届四次和第五届五次社员大会出席的社员代表股份均为 3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

四、社员大会通过或否决的决议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0 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废止<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持证上岗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的提案》《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提案》《关于制定 2021 年全省农商行主要经营计划的提案》等 14 项提案，听取了《关于省联社 2020 年大中型信息科技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关于省联社 2020 年落实监管要求及整改情况报告》等 2 份报告。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省公安民警医疗救助基金会捐赠的提案》《关于优化督导员聘任流程的提案》等 2 项提案，听取了《关于广东农信数据中心 2020 年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有关事项的提案》《关于省联社部分理事调整的提案》等 4 项提案。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明确省纪委监委驻省联社纪检监察组移交工作承接部门的提案》《关于信贷管理与发展部更名为三农金融服务部的提案》《关于修订<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市场化引进人才管理办法>的提案》等 8 项提案。

第三章 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情况

一、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理事基本情况

2021 年，省联社第五届理事会共有 13 名理事，分别为张帆、麦延厚、易雪飞、王耀球、姚真勇、李宜心、杨代平、朱小伟、陆松开、卓仲宇、卢海浪、姚强、王磊珊。经省联社第五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选举通过，张帆同志为省联社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经省联社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通过，麦延厚同志为省联社第五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1	张帆	男	理事长
2	麦延厚	男	副理事长
3	易雪飞	男	理事
4	王耀球	男	理事
5	姚真勇	男	理事
6	李宜心	男	理事
7	杨代平	男	理事
8	朱小伟	男	理事
9	陆松开	男	理事
10	卓仲宇	男	理事
11	卢海浪	男	理事
12	姚 强	男	理事
13	王磊珊	女	理事

(二) 理事在社员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社员单位	在社员单位职务
易雪飞	广州农商行	行 长
王耀球	东莞农商行	董事长
姚真勇	顺德农商行	董事长
李宜心	南海农商行	董事长
杨代平	江门农商行	董事长
朱小伟	惠州农商行	董事长
陆松开	清远农商行	董事长
卓仲宇	梅州农商行	董事长
卢海浪	云浮农商行	董事长
姚 强	湛江农商行	董事长
王磊珊	佛冈农商行	董事长

(三) 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 务	性别	持股
张 帆	党委书记、理事长	男	0
麦延厚	党委副书记、副理事长、主任	男	0
罗 松	党委副书记	男	0
吴为民	党委委员、副主任	男	0
李秋萍	党委委员、驻社纪检监察组组长	女	0
刘亚平	党委委员、总审计师	男	0
张 艳	党委委员、副主任	女	0
陈俊军	主任助理	男	0

二、省联社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21 年 1 月 11 日，黄志豪同志任省联社理事长。

2021 年 4 月 27 日，中共广东省委免去黄志豪同志的省联社党委书记、理事长职务。

2021 年 5 月 14 日，张帆同志任省联社党委委员、书记。

2021 年 7 月 8 日，麦延厚同志任省联社党委委员、副书记。

2021 年 9 月 12 日，张帆同志任省联社理事长。

2021 年 11 月 25 日，麦延厚同志任省联社副理事长、主任。

三、员工情况

省联社本部内设 9 个部室，分别为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机关纪委会办公室、改革创新部、计划财务部、三农金融服务部、风险管理与资产保全部、法律合规与安保部、审计部。截至 2021 年末，省联社本部在编员工 85 人。按教育程度划分，研究生毕业 45 人，占比 52.94%；本科毕业 39 人，占比 45.88%；大专毕业 1 人，占比 1.18%。按岗位划分，高管人员 8 人，占比 9.41%；中层干部人员 19 人，占比 22.35%；中层以下人员 58 人，占比 68.24%。

第四章 法人治理

一、概述

报告期内，省联社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监管部门、省有关部门以及各市县政府的有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守法治、稳中求进、担当作为，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从业务发展来看，全省 81 家农商行总资产规模超过 4 万亿元，增长 9.7%，总资产稳居全省银行业和全国农信系统之首。各项存款余额 3.1 万亿元，增长 8.2%，各项贷款

余额 2.2 万亿元，增长 14.5%，存贷款市场份额继续位居全省第一；从服务乡村振兴来看，初步形成“村村通政务+户户通金融”乡村服务格局，“生猪贷”“陈皮贷”获广东最受欢迎金融服务乡村振兴产品金奖，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9907 亿元，增长 16.7%，涉农贷款余额 5629 亿元，增长 11.5%，以全省银行业 15% 的信贷占比，提供了全省 60% 的扶贫贷款、60% 的农户贷款和 50% 的普惠型涉农贷款，用实际行动践行了支农支小的责任担当；从风险化解来看，不良贷款比例比年初下降 0.24 个百分点，“广东农信改制化险”项目获全省金融创新一等奖。

社员大会

省联社严格按照要求召集、召开社员大会，确保所有社员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社员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省联社建立健全了和社员上下沟通的有效渠道和机制，积极听取社员的意见和建议。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层及职工薪酬总体方案、大额项目支出、大额捐赠及系统内定向扶持方案等应提交社员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有按规定上会，充分保障社员机构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

理事会

省联社严格按照本社章程规定的理事选聘程序选举理事，省联社理事会现由 13 名理事组成，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省联社召开了 5 次理事会，审议省联社经营管理中的重要决策事项，表决通过了财务预决算方案、薪酬方案、大中型项目建设计划等提案，定期听取审计工作报告，选举理事长和副理事长。

进一步完善理事会的职能，增强履职能力，加强省联社理事会专门委员会建设，理事会下设 8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三农事业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由理事会若干理事及若干部门负责人构成。

党委

2021 年，中共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委员会（以下简称“省联社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和省国资委的工作部署要求，坚持聚焦主责主业，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广东农信高质量发展。一是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坚持党委会“第一议题”学习 28 次，其中专题学党史 7 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12 次。高质量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任务，办实事解难题累计发放脱贫小额信贷 12.91 亿元、4.35 万户，规模及户数均占全省 60%。二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委重大决策。坚决落实“两个维护”机制，开展农商行党委书记党性教育轮训，持续落实政治要件台账工作。推进党的领导与法人治理相融合，完善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和决定事项清单，制定《广东农信系统完善公司治理行动方案》，鼓励推动国资入股。三是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实施广东农信系统新一轮加强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构建广东农信“1+1+3”党建共建体系，推动农商行党委与镇街党委、党支部与村（社区）党支部、党员与村（社区）党员三级联合共建，围绕共同富裕目标，推动“共带队伍、共育产业、共惠民生”建设。已与 305 个镇街

党委、5793 个村党支部开展共建。开展贯彻落实全国国企党建工作会议精神情况“回头看”和“织密建强组织体系”专项行动，实现 100%规范党组织设置、理顺隶属关系。四是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构建“有为系统+有效法人”体系，抓牢一个根本（党的领导）、两个重点（带队伍、控风险）、三个抓手（谋改革、促发展、强服务），推动三级党委“有为”，促进农商行法人“有效”，解决农信系统层级多、基层党建弱化问题。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制定《省农信联社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完成对 10 家机构的巡察。

执纪问责

2021 年，省联社持续强化执纪问责。一是“两个维护”更加坚定自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迅速兴起学习贯彻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热潮，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面落实政治要件台账工作机制，将总书记思想贯彻落实到广东农信改革发展全过程各环节，全省农信系统“四个意识”明显增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两个维护”更加自觉。二是政治监督更加全面到位。狠抓一线监督检查（政治巡察）和整改落实，组织开展促进组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政策措施等行业审计项目，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问责监督力度，不断完善监督体系，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推动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在全省农信系统不折不扣地落实。三是执纪问责更加强有力有效。坚持组社会商机制，着力推动派驻监督、纪律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和问责监督统筹衔接、协同运作，监督综合效能不断增强。坚持严的主基调，全力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严查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出台监督问责管理办法，强化干部履职监督问责运作。通过审计揭示问题，强化问责。四是作风建设更加扎实推进。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持续推进金融廉洁文化建设，通过一线监督检查纠治“四风”问题，党风和行风进一步好转。广东农信“方向一致、上下齐心”，加强服务乡村振兴，切实为基层服务和减负。坚守法治，依规落实监管要求，成功开展“内控合规建设年”活动，依法推进反洗钱、扫黑除恶、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

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

省联社的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理事长、主任、党委副书记、副主任、总审计师、党委委员、主任助理，截至报告期末，省联社的班子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8 人。

二、理事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理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省联社和全体社员的利益。

三、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省联社不断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一是优化辖内机构绩效和领导班子及人员考核体系。为推动辖内机构经营机制转换和高质量发展，坚守支农支小、服务乡村振兴总定位，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指导思想，在考核导向上，既关注业务发展指标，也关注经营管理指标，兼顾短期利益和中长期利益的平衡，调整优化了机构绩效和领导班子及人员考核体系。通过平时业绩、民主测评、政府及省联社评价等方面对高管人员进行全方位、多渠道的评价。通过调整考核分类、差异化设置考核指标、突出考核重点等方式，引导机构切实转换经营机制，实现高质量发展。二是优化省联社薪酬管理机制。积极贯彻国有企

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政策要求，改革省联社工资总额确定办法，完善工资与效益联动机制，优化省联社内部工资总额管理机制。三是完善辖内农商行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为引导辖内农商行充分发挥绩效薪酬的约束作用，平衡好当期与长期、收益与风险的关系，促进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要求辖内农商行根据《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办发〔2021〕17号），制定符合实际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制度，健全劳动合同、薪酬管理、绩效考核等管理制度。

四、信息披露

省联社制定了较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并指定有关部门负责信息披露；省联社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省联社章程及省联社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社员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第五章 理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省联社经营情况

（一）省联社主营业务的范围

经中国银保监会和有关主管机关批准，并经工商登记机关核准，本联社的业务范围是：

1. 履行对农村信用社的行业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能；
2. 组织农村信用社之间的资金调剂；
3. 参加资金市场，为农村信用社融通资金；
4. 办理或代理农村信用社的资金清算和结算业务；
5. 提供信息咨询服务；
6.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营业收支及服务费使用情况

2021年，省联社实现营业收入 224,279.16 万元，营业支出 214,859.01 万元，营业外收入 27.14 万元，营业外支出 500.00 万元，利润总额 8,947.30 万元。

2021年，省联社服务费的筹集和使用严格按照广东省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信用社省级联合社收取服务费有关企业所得税税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粤国税函〔2010〕258号）有关规定执行，并坚持“厉行节约，不加重各机构负担”的原则，科学制定费用开支预算计划，强化对服务费的支出管理，确保了省联社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电子化建设资金来源与使用情况

省联社电子化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辖内农商行，省联社银信中心 2021 年向加入大集中系统的农商行及村镇银行收取系统建设与运行维护费、短信费共计 99,654.78 万元（不含税）。

二、报告期内全省农商行整体状况

（一）全省农商行账面财务收入、财务支出、账面利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
财务收入	16,173,226	14,702,496	10.00
财务支出	12,550,296	11,278,086	11.28
账面利润	3,622,931	3,424,410	5.80

（二）报告期末全省农商行总资产、股本金与期初比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
总资产	404,922,468	368,924,552	9.76
股本金	9,658,793	9,046,611	6.77

（三）全省农商行经营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资产结构优化，更加注重服务实体经济。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总资产 4.05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3599 亿元，增速 9.76%。各项贷款 2.16 万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2%，比年初上升 1.65 个百分点。各项投资 1.2 万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9%，较去年同期上升 1.36 个百分点。同业融资资产 4457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比去年同期下降 1.49 个百分点。现金类资产 3099 亿元，比年初减少 313 亿元，降 9.17%。

——信贷投放力度继续加大，市场份额比年初上升。随着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全省农商行继续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各项贷款持续高速增长。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各项贷款比年初增加 2741 亿元，增速 14.53%，市场占有率继续位列省内银行机构第一位（14.90%），比年初上升 0.12 个百分点。信贷结构持续优化，主要投向实体经济领域。其中，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增长明显，分别增加了 557 亿元、320 亿元、299 亿元，分别占各项贷款增量的 22.60%、12.96%、12.14%，增速分别是 19.98%、20.50%、10.28%。

——服务“三农”成效突出，小微企业贷款持续增长。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涉农贷款余额 5629 亿元，比年初增加 580 亿元，增长达 11.5%；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9907 亿元，比年初增加 1420 亿元，增长达 16.7%。落实房地产调控政策，房地产贷款比年初增长 5.6%，低于各项贷款增速 7.8 个百分点；房地产贷款占比比年初下降 1.6 个百分点。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抓住产业振兴这个重中之重，紧扣“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开发支农支小特色金融产品 800 多个，累计投放规模 5000 多亿元。重点聚焦跨县集群产业园建设，打造“聚农通”跨县集群系列服务产品，在农业产业园方面授信 130 亿元，支持企业 2318 家。积极对接“菜篮子、米袋子、果盘子、茶罐子、水缸子”培育工程，放贷超过 300 亿元。创设生猪活体抵押贷款产品“生猪贷”，放贷 79 亿元；以全产业链为场景、满足各环节融资，累计发放“陈皮贷”7.72 亿元。推出“美丽池塘贷”等系列产品，计划三年放贷 500 亿元支持广东渔业高质量发展，累计发放贷款余额 184 亿元，支持新型主体 2826 户。加大“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就业工程金融服务力

度，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融资可获得性。

——存款持续增长，市场份额位列省内银行机构第一位。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各项存款 3.1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2370 亿元，增长 8.2%。存款市场占有率 17.30%，位列省内银行机构第一位。

——资金业务去杠杆力度加大，资金业务规模增长低于各项贷款增速。全省农商行继续坚守定位，加大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的力度，将落实“六稳”“六保”工作与促进自身转型发展紧密结合，增强资金业务风险管控，实现资金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资金业务资产总额 1.63 万亿元，比年初增加 1402 亿元，增速 9.4%，低于各项贷款增速 3.98 个百分点。

——贷款不良率继续下降，风险抵补能力逐步增强。截至 2021 年末，全省农商行不良贷款率比年初下降 0.24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46.1%，较年初上升 7.35 个百分点。

（四）社员机构基本情况

2021 年，全省共有 81 家农商行，社员单位名录见附表：

序号	社员社名录
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湛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潮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广东茂名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广东揭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广东罗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韶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广东始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广东翁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广东乐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广东澄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广东南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广东开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广东鹤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广东徐闻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广东雷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广东吴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	广东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广东怀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	广东封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	广东德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	广东四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	广东惠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广东丰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	广东五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	广东平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广东蕉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	广东兴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	汕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广东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广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	广东龙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	广东连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	广东东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	广东阳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	广东揭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	广东云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	广东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	广东仁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	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	广东新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	广东南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	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	广东潮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	广东遂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	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	广东高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	广东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	广东大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	广东陆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	广东和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	广东连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	广东连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行业自律管理信息

（一）制度制定与实施情况

2021年，省联社共维护制度（含制定、修订、废止）145份，内容涵盖公司治理、内控管理、资金业务、信息科技等多个重点领域，进一步推动了广东农信系统各项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发展。如公司治理方面，修订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负责人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管理实施细则（2021年版）》；在内控管理方面，修订了《广东省农商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管理指引（2021年版）》；在资金业务方面，修订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投资交易定价与审批管理办法（2021年版）》；在信息科技方面，修订了《广东农信系统保密工作管理办法（2021年版）》《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银信中心信息科技风险评估管理办法（2021年版）》。

（二）行业审计情况

2021年，省联社行业审计机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监管部门的监督指导下，落实省联社党委的总体部署，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能，持续迭代升级广东农信审计信息系统。依托审计信息系统，全年实施审计项目168个，审计领导干部74人次，揭示问题4522个，有效发挥了审计推动政策落实、风险化解、转型发展、完善内控以及促进权力规范运行的作用。广东农信行业审计经验入选全国“内部审计促进组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典型经验”，广东农信审计信息系统荣获2021中国金融数字科技创新大赛“数字科技创新奖”。

（三）重点业务指导情况

——围绕中心工作迈出新步伐。全面贯彻乡村振兴战略，积极参与省政府《关于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起草，制定《广东农信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行动方案》，明确了全省农信系统服务乡村振兴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具体措施，提出“十四五”期间累计投入不低于1万亿元信贷资金支持乡村振兴发展领域。主动对接省市县发展战略，推进总对总合作，与省农业农村厅深化合作，签订《你帮我、我帮你、共促乡村振兴战略战略合作协议》《推动渔业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提升金融服务乡村振兴

的合力。与省财政厅对接，作为全省首批银行接入“数字财政”系统，打通了财银业务通道。与省政数局、省医保局合作，深化数字政务、数字科技领域合作。与省工商联合作，稳步推动“万企兴万村”工程。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合作，试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与惠州、汕头市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帮助农商行提升政银合作层次、拓展发展空间。与省供销社、农垦、粤科金融集团、恒健等省属单位、企业深化交流合作，拓展新的合作空间。

——服务实体经济显现新成效。在汕头澄海率先开展户户通试点以来，全省农商行坚持线上+线下同步发力，推出户户通 APP，建立 1.1 万名乡村金融特派员队伍，投放 1.3 万台政务服务自助机，评定 5831 个信用村，对 4988 个行政村开展整村授信，授信金额 309 亿元。普惠金融稳中有进，全省农商行坚守定位 6 项核心指标的达标数和达标率“双提升”，达标 5 项，较年初增加 1 项。普惠型小微贷款余额 2758 亿元，增长 25.5%，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11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贷款户 23.2 万户，比年初增加 5 万户，不良率为 1.4%，比各项贷款不良率低 0.75 个百分点，贷款利率 5.5%，比年初下降 0.2 个百分点，普惠金融“两增两控”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防范化解风险取得新进展。集合全省农商行力量，聚焦重点地区和重点案件攻坚，协同有关部门打击经济犯罪行为，全力配合打击逃废债，着力化解处置不良资产，有序推进高风险机构处置。严守资金业务发展定位，以“强规范管理、强资产安全、提服务质量”为抓手，推动资金业务实现量的平稳发展、质的稳步提升。持续落实贷款分类偏离度控制，逾期 90 天贷款全部纳入不良贷款，努力确保农商行资产质量真实性。

——数字银行转型跑出新速度。科技系统建设加快，省联社与农商行上下联动，加大科技系统研发力度，全年投产科技系统项目 99 个，新财务系统、资金业务系统 2.0、数字农贷和智慧网点等一批项目成功上线，构建了全渠道系统支撑体系。大数据应用效能提升，搭建统一数据管理平台，接入企业联网核查税务、社保、公积金等 17 大类外部数据源。运用移动驾驶舱、个人客户画像体系等数字化工具分析洞察客群行为，助力精准营销。完善大数据风控平台功能和效率，风险防控能力有效提升。科技为业务赋能，打造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客户关系管理、贷款进件小程序、户户通 APP 等 4 项科技支撑工具，助力“户户通”工程落地实施。优化“一案一账户”系统，打造法院产品服务体系，上线“民政 E 线通”，拓宽银政合作新领域。“四横八纵”金融科技服务体系成效突出，云化、平台化、中台化转型成效显著，新技术体系下系统性能全面提升，单笔交易平均处理时间 10 毫秒、仅为去年的 1/8，系统资源使用率仅为去年的 50%。成为全国农信系统首家通过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DCMM）四级认证的省级联社，率先建成农信系统异地应用级灾备并实现重要应用全覆盖。

——产品和服务创新打开新局面。在线信贷产品快速发展，新增悦农 E 贷授信 17.6 万户，授信金额 275 亿元。悦农小微贷覆盖面不断扩大，直连广东税务银税 2.0 系统和人民银行“政采贷”系统，授信客户超 4000 户，授信金额近 10 亿元。银行卡业务取得突破，省联社获批开办统一品牌信用卡业务资质，首批 26 家农商行经监管部门审批同意后可发行乡村振兴信用卡，上线广东农信社保卡线上申办业务，与省医保局合作推出医保卡电子凭证业务，16 个地市农商行接入医保信息系统。移动支付场景不断丰富，统筹

开展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全省 10 个“移动支付精品示范镇”中，省农信联社牵头 5 个；针对农村医疗、教育、生活等移动支付需求建设“智慧+”便民场景，累计推出“智慧服务”项目 1552 个，有效满足了农村居民移动支付需求。

四、理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1 年 3 月 30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广州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3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理事（含授权代理人）共 13 名，占全体理事人数的 100%，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有关规定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0 年度理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废止<广东省农村合作金融机构持证上岗工作管理暂行办法>的提案》《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会人力资源委员会工作规则（2021 版）>的提案》《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2021 版）>的提案》等 22 项提案；听取了《省联社 2020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省联社 2020 年业务连续性管理工作报告》《关于省联社 2020 年大中型信息科技项目建设情况的报告》等 6 项报告。

（二）2021 年 6 月 16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广州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3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理事（含授权代理人）共 13 名，占全体理事人数的 100%，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有关规定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开展省联社统一品牌信用卡申办工作的提案》《关于向广东省公安民警医疗救助基金会捐赠的提案》《关于优化督导员聘任流程的提案》等 5 项提案；听取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行业审计 2021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关于广东农信数据中心 2020 年项目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等 2 份报告；选举了张帆同志为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

（三）2021 年 6 月 28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3 人，出席本次会议的理事（含授权代理人）共 11 名，占全体理事人数的 84.62%，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有关规定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张帆同志代为履行省联社理事长职务的提案》。

（四）2021 年 9 月 30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在广州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2 人，实到理事 12 人，实到人数占应到人数的 100%，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有关规定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工资决定机制改革有关事项的提案》《关于省联社理事会部分理事调整的提案》《关于调整省联社审计部主要负责人的提案》等 6 项提案；听取了《大集中系统 2021 年同城灾备应急切换演练情况报告》《省联社行业审计 2021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等 2 份报告；选举了麦延厚同志为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副理事长。

（五）2021 年 12 月 28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广州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3 人，实到理事（含委托授权）13 人，实到人数占应到人数的 100%，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有关规定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省联社理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架构及成员的提案》《关于制定<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会三农事业委员会工作规则>的提案》《关于制定<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会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规则（2021 年版）>的提案》等 14 项提案；听取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行业审计 2021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

五、2022 年度发展计划

（一）指导思想

2021 年全省农商行工作的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构建“有为系统+有效法人”管理体系，做好“共富、法治、勤劳、转型”四项重点工作，奋力在服务乡村振兴中推动高质量发展，在促进共同富裕上迈出新步伐、展现新气象，在服务广东省中心大局中更好推动自身发展壮大。

（二）主要措施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保障广东农信正确发展方向。一是坚持党管金融、农信姓农。旗帜鲜明讲政治，严格执行省委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十项制度机制，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走勤劳金融之路，切实把总书记、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落实到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二是坚持党建引领保障。坚持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深入推进新一轮基层党建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开展“1+1+3”党建共建工程，扎紧扎牢广东农信各级党组织体系，着力打造“有为系统”。强化打造法治银行，鼓励引导地方国资入股，优化股东股权管理，完善股东“直通车”沟通机制，带领农商行更加“有效”，在“法人治理、风险防控、经营管理、服务实体”等方面更有作为、更高质量。

——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向普惠银行、法治银行、本土银行、数字银行转型。加快向普惠银行转型，建立普惠金融转型关键指标，形成“赛马机制”，制订“小而美”经营考核指标，促进农商行比学赶超、补齐短板、每年都有进步。加快向法治银行转型，深入开展案件治理，构建内控评价体系，将严格遵纪守法、主动依法合规贯穿于贯彻落实党的纪律处分条例、监管约谈整改和提升监管评级等工作当中。加快向本土银行转型，坚守农村、扎根县域、服务村（社区），推动机构、人员、资源和服务下沉，打造老百姓身边的银行，加强与省有关部门、市县沟通联系，建立战略合作机制，做好“地方金融长子”，主动融入“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加快向数字银行转型，推进手机银行 5.0、开发信贷管理系统 4.0、完善智慧网点一体化项目建设，提升系统建设、线上金融服务、网点智能化水平。

——全力推进“户户通”，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中实现发展壮大。进村入户，实现一支部、一特派、一体机、一平台、一授信“五个一”全覆盖，推进户户通 APP 功能升级，打通普惠金融服务的“最后一米”。

落实中央 1 号文要求，实施 3 年行动计划，持续加大信贷投入，大力支持农产品稳产保供、特色农业现代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推广“美丽池塘贷”等专属产品，开发专项“新农直通货”系列产品，深化抵质押方式、服务模式和信用产品创新。

——防范化解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抓好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加快地市集中风险化解，推进跨机构系列贷款风险化解。抓紧设立金融稳定保障基金，制定化解风险政策，推动强化各方责任和压实自救主体责任，完善金融风险处置机制。切实防控信贷资产风险，加快清收存量不良，依靠公检法力量严厉打击逃废债，严控资产质量下迁，及时预警，前置介入，有效化解，坚持以“户户通”和网格化为抓手，持续推进信贷业务向大零售转型。提升风险监测预警能力，推进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风险监测系统升级改造。

——坚守法治精神，建立健全内控管理等制度体系。梳理优化省联社履职清单，规范履职行为、改进工作作风，加强为机构服务、切实为基层减负。出台法治银行建设指导意见，强化法治建设、做好行业管理，不断增加制度建设的针对性、预见性和可操作性。推进内控、合规、操作风险体系建设，引导辖内机构对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实施和运行结果开展调查、测试、分析和评估。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加快审计信息系统迭代升级，重点开展贯彻落实国家重大经济政策、落实监管指出问题整改情况、公司治理准则执行、股东及关联交易、不良资产管理以及资金业务等审计项目，推动机构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

——严管厚爱并举，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推进“头雁”、“金鹰”、“专才”、“科技”、“先锋”、“关爱”等六大工程和核查专家库建设，培养选拔忠诚干净担当且热爱农信事业的高素质高管。坚持政治标准第一，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明确“四个导向”和“三条红线”，选优配强高管队伍，完善高管人员后备库制度。加强对关键少数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建立健全纪检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和问责追责等一体化监督体系，严查基础性违规行为，加强问责精准性。完善干部员工管理制度，抓好异地任职、定期交流、到龄退出、亲属回避等四项制度执行，做好员工管理“回头看”。

——加强理事会自身建设，全面提升履职能力。树牢政治意识、规矩意识和法治意识，严格按照省联社章程和理事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继续完善规章制度，依法依规做好高管聘任和研究决定重大事项。加强理事会履职能力建设，优化畅通工作机制，发挥好理事会桥梁纽带作用，认真履行法定审议表决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水平。各位理事带头自觉接受省委省政府的监督，接受理事会、社员的监督，接受全体员工的监督，带头承诺、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形成知敬畏、存戒惧、明底线、守规矩的良好生态环境。

第六章 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省联社无重大诉讼、仲裁等重要事项发生。

第七章 备查文件目录

- 1.加盖理事会印章的年度报告正文。
- 2.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

附件：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理事会主要负责人签名：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会
2022 年 4 月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 年度
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
- 利润表	2
- 现金流量表	3
- 股东权益变动表	4-5
- 财务报表附注	6-42

防伪编号： 0755202203116938589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XYZH/2022SZAB10273
委托单位：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被审单位所在地： 广东-广州市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28
报备日期： 2022-03-30
签名注册会计师： 彭建华 邸滢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事务所电话： 0755-82900800
传真： 0755-82900815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9A-F、20A-F
电子邮件： lanlifeng_sz@shinewing.com
事务所网址： www.shinewing.com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Branch

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9号
广电金融中心19、20层

19F-20F, MFC, No.9, Pengcheng
1st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518038, P.R. China

联系电话: +86 (0755) 8290 0800
telephone: +86 (0755) 8290 0800

传真: +86 (0755) 8290 0815
facsimile: +86 (0755) 8290 0815

审计报告

XYZH/2022SZAB10273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全体社员: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 (一)	18,698,379,869.12	24,909,808,714.35
存放同业款项	七. (二)	11,893,525,869.83	8,101,593,135.0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 (三)	2,534,241,373.89	1,138,225,000.00
应收利息	七. (四)		219,610,420.85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五)		14,189,827,324.86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六)	49,534,681.78	
债权投资	七. (七)	10,303,816,659.77	
其他债权投资	七. (八)	1,876,444,17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九)	15,37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 (十)		
固定资产	七. (十一)	180,696,678.01	199,789,893.22
在建工程	七. (十二)	146,884,831.41	81,231,758.75
无形资产	七. (十三)	70,619,863.02	63,235,242.07
使用权资产	七. (十四)	32,266,44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十五)		8,394,119.99
其他资产	七. (十七)	31,431,188.14	17,028,214.34
资产总计		45,833,216,638.99	48,928,743,823.4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 (十八)	41,302,749,342.30	44,482,127,563.01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 (十九)	1,250,326,157.53	1,200,000,000.00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二十)	178,730,571.73	169,755,617.94
应交税费	七. (二十一)	2,630,110.59	2,572,855.97
应付利息	七. (二十二)		18,554,077.82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二十三)	34,906,07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二十四)	2,516,958.77	
其他负债	七. (二十五)	946,496,075.17	1,049,298,654.36
负债合计		43,718,355,293.46	46,922,308,769.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 (二十六)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二十七)	8,717,710.26	-25,182,359.95
盈余公积	七. (二十八)	271,004,562.11	259,893,688.60
一般风险准备	七. (二十九)	804,990,883.23	804,990,883.23
未分配利润	七. (三十)	730,148,189.93	666,732,84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14,861,345.53	2,006,435,05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833,216,638.99	48,928,743,823.4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82,277,992.28	1,274,931,319.75
利息净收入	七.(三十一)	86,068,643.94	180,955,553.38
利息收入		566,336,051.56	789,434,029.44
利息支出		480,267,407.62	608,478,476.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三十二)	-2,527,713.93	-3,681,259.5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77,699,744.81	348,153,486.0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80,227,458.74	351,834,745.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三)	20,480,046.18	46,177,398.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四)	36,05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七.(三十五)	1,173,740,095.33	1,051,479,627.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4,480,870.76	
二、营业支出		1,165,381,888.23	1,072,770,071.20
税金及附加	七.(三十七)	4,255,247.87	4,292,119.59
业务及管理费	七.(三十八)	1,158,138,406.15	1,012,951,409.04
信用减值损失	七.(三十九)	858,848.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七.(四十)	3,129,385.74	55,526,542.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896,104.05	202,161,248.55
加：营业外收入	七.(四十一)	221,643.51	544,134.74
减：营业外支出	七.(四十二)	5,000,000.00	1,138,771.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117,747.56	201,566,611.72
减：所得税费用	七.(四十三)	9,012.50	-1,499,323.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108,735.06	203,065,934.86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108,735.06	203,065,934.86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9,057.01	-174,626,494.8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9,057.01	-174,626,494.8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4,626,494.89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5,185.57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93,871.44	
6.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617,792.07	28,439,439.97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7,755,032.01	617,751,848.42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169,039.72	1,052,023,76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925,071.73	1,669,775,610.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3,197,043,917.38	376,528,411.3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400,000,00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47,664,168.22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85,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61,057,089.98	969,636,395.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1,462,713.22	320,799,11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89,385.90	94,098,379.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462,528.55	8,148,37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4,879,803.25	1,955,210,68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954,731.52	-285,435,07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21,648,695.38	16,439,163,936.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6,449,240.19	520,058,708.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28,270.76	2,076,945.0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91,426,206.33	16,961,299,59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32,667,197.01	15,434,800,15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521,355.95	129,223,251.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35,188,552.96	15,564,023,408.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6,237,653.37	1,397,276,181.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5,717,078.15	1,093,841,111.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49,626,849.40	33,055,785,738.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四十四)	32,723,909,771.25	34,149,626,849.4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25,182,359.95	259,893,688.60	666,732,842.50	2,006,435,05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32,391,013.20		-18,582,514.12	13,808,499.0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7,208,653.25	259,893,688.60	648,150,328.38	2,020,243,55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509,057.01	11,110,873.51	81,997,861.55	94,617,792.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09,057.01		111,108,735.06	112,617,792.07
1.净利润								111,108,735.06	111,108,735.06
2.其他综合收益						1,509,057.01			1,509,057.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110,873.51	-29,110,873.51	-18,0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110,873.51	-11,110,873.51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8,717,710.26	271,004,562.11	730,148,189.93	2,114,861,345.5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49,444,134.94	219,280,501.62	542,586,688.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49,444,134.94	219,280,501.62	542,586,68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74,626,494.89	40,613,186.98	124,146,154.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4,626,494.89		203,065,934.86
1. 净利润								203,065,934.86
2. 其他综合收益						-174,626,494.89		-174,626,494.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0,613,186.98	-78,919,780.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613,186.98	-40,613,186.98
3. 对股东的分配							20,306,593.49	-20,306,593.49
4. 其他								-18,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25,182,359.95	259,893,688.60	666,732,842.50
								2,006,435,054.38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基本情况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本社”)成立于 2005 年,由广东省内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自愿入股组成。2005 年 7 月 27 日,本社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银监复<2005>203 号文)开业,于 2005 年 6 月 22 日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颁发的编号为 E0001H244010001 的金融许可证。

本社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30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社注册资本为 30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000782041455W,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号为 E0001H244010001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帆,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38 号广东农信大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社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社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社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社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社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社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社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负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社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同业、存放中央银行等;现金等价物是本社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原始期限在三个月内)、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本社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于初始确认时,本社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本社按以下方式确认该差额:

①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②在其他情况下,本社将该差额进行递延,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初始确认后,本社应当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分类

本社将其金融资产分为以下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社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社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本社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社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后续计量

①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

债务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本社管理该项资产的业务模式和该项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社按照以下三种计量方式对债务工具进行分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社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本社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i）扣除已偿还的本金；（ii）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iii）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社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示为“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及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这些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损益。本社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或负债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清算等被迫交易不属于有序交易。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符合以摊余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及因不符合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融投资按票面利率确认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②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社投资的所有权益工具投资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本社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于本社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时在损益中确认。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①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a. 由本社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后续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以及信用承诺(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及贷款承诺),本社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社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减值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货币的时间价值;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信用承诺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社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其他适用减值规定的金融资产通过调整其账面金额确认信用损失。

(5)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社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本社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本社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社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某些交易中,本社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社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①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②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 ③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社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社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社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社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社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六)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本社根据协议出售资产并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出售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进行回购的,已售出资产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确认。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本社根据协议购买资产并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购买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返售的,所购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购入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价格与返售价格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七) 长期股权投资

本社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社的子公司。

除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社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社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进行确认。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折旧、摊销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确定,计入当期损益。

(九) 固定资产

本社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非货币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进行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固定资产按成本扣除已计提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固定资产折旧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确定,计入当期损益。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5-20	0-5	4.75-19.00
2	机器设备	1-10	0-5	9.50-95.00
3	运输设备	1-14	0-5	6.79-95.00
4	电子设备	3-10	0-5	9.50-31.67
5	其他设备	1-11	0-5	8.64-95.00

本社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对于房屋建筑物以外的未使用和不需用固定资产、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本社不计提折旧。

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时,处置收入扣除相关税费后,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其性质可分别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等。

(十一)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社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并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社按照无形资产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按其出让年限,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无法预见其为本社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社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软件	2-10	10.00-50.00
商标权	3-10	10.00-33.33
其他	3-10	10.00-33.33

本社每年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每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社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费和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在按合同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 资产减值

除金融资产和抵债资产以外,本社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社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社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社用以判断资产出现减值的迹象包括:(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本社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资产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有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要低于预期;(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社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进行估计。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社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社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社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社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社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社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薪酬,是指本社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社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社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包括养老保险、年金、失业保险、内退福利以及其他离职后福利。

本社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社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社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社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在职工为本社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本社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社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社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社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十五)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以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社承担的现时义务、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社、且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社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资产负债表日，本社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六) 收入和支出的确认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社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社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该变动也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社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有关服务已提供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服务期间内按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关服务已提供或完成时确认。本社手续费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和清算手续费，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 其他业务收入

本社其他业务收入核算除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活动之外的其他收入。本社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两种类型，一种是按照提供相关服务时产生的费用来确认收入，如管理服务费收入 and 信息系统服务费收入等，另一种是直接相关服务已提供或完成时确认，如测试费收入等。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社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本社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八)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本社将与企业合并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商誉,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所有者权益,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本社分别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税率确定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进行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的金额。

本社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社逐项分析资产和负债项目(包括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根据资产和负债项目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适用税率,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社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社作为承租人

本社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社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社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社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社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社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社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社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社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二十) 受托业务

本社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包括委托贷款、委托投资和代理理财业务等,由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给客户的保证责任未包括在本社资产负债表内。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一)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仅在附注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社的关联方。

(二十三)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社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社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社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社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2018年1月1日,本行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该准则的执行对本行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上述四项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2018年1月1日,本行于2021年1月1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社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造成的累积影响数,将调整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比较期间信息按财政部于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以及财政部于2014年发布的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核算与列报。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以下简称“新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本社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该准则的首次执行日为2020年1月1日,本社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社未调整2020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于2021年1月1日,本社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确认了使用权资产人民币元以及租赁负债人民币元。该租赁负债以剩余租赁付款额按2021年1月1日的承租人内含报酬率折现的现值计量。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与新租赁准则切换首日分类与计量改变对本社财务报表的影响见下表:

项目	2020.12.31 账面价值	2021.1.1 账面价值	增减数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909,808,714.35	24,914,546,872.24	4,738,157.8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101,593,135.05	8,102,114,749.67	521,614.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38,225,000.00	1,136,134,144.94	-2,090,855.06
应收利息	219,610,420.85		-219,610,420.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89,827,324.86		-14,189,827,324.86
债权投资		13,193,953,634.39	13,193,953,634.39
其他债权投资		1,221,423,555.00	1,221,423,55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75,000.00	15,375,000.00
使用权资产		24,299,135.02	24,299,135.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4,119.99		-8,394,119.99
资产合计	48,567,458,715.10	48,607,847,091.26	40,388,376.16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4,482,127,563.01	44,500,425,356.44	18,297,79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0,000,000.00	1,200,256,284.39	256,284.39
应交税费	2,572,855.97	2,572,855.97	
应付利息	18,554,077.82		-18,554,077.82
租赁负债		24,299,135.02	24,299,135.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0,742.06	2,280,742.06
负债合计	45,703,254,496.80	45,729,834,373.88	26,579,877.08
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25,182,359.95	7,208,653.25	32,391,013.20
未分配利润	666,732,842.50	648,150,328.38	-18,582,514.12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权益合计	641,550,482.55	655,358,981.63	13,808,499.08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6,344,804,979.35	46,385,193,355.51	40,388,376.16

在2021年1月1日首次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与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后,本社减少留存收益人民币18,582,514.12元,增加其他综合收益人民币32,391,013.20元,合计增加净资产人民币13,808,499.08元。

(二)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社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本社适用的主要所得税和其他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部分中对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时,如无特别说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上年年末余额”指2020年12月31日的本社报表数,“年末金额”指2021年12月31日的本社报表数,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项目的“上年金额”指2020年度的报表数,“本年年金额”指2021年度的报表数。并根据此处所述原则编制各报表项目的附注。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695,719,673.36	24,909,808,714.35
小计	18,695,719,673.36	24,909,808,714.35
加: 应计利息	2,660,195.76	
减: 减值准备		
合计	18,698,379,869.12	24,909,808,714.3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系指本社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清算的款项。

(二)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4,099,529,922.32	2,331,500,512.23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790,117,175.57	5,770,092,622.82
小计	11,889,647,097.89	8,101,593,135.05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加: 应计利息	6,660,239.09	
减: 减值准备	2,781,467.15	
合计	11,893,525,869.83	8,101,593,135.05

(三)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1,018,201,000.00	837,905,000.00
同业存单	1,520,342,000.00	300,320,000.00
小计	2,538,543,000.00	1,138,225,000.00
加: 应计利息	1,508,709.73	
减: 减值准备	5,810,335.84	
合计	2,534,241,373.89	1,138,225,000.00

(四)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应收利息		4,738,157.89
存放同业款项应收利息		1,234,148.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281,793.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213,356,321.00
小计		219,610,420.85
减: 减值准备		
合计		219,610,420.85

(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基本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4,174,452,324.86
—政府债券		5,331,025,452.85
—金融债券		4,865,267,614.00
—企业债券		261,312,660.00
—同业存单		3,716,846,598.01
(2)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375,000.00
—权益投资		15,375,000.00
小计		14,189,827,324.86
减: 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14,189,827,324.8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公允价值		14,174,452,324.86
成本/摊余成本		14,208,028,804.8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3,576,479.94
减:已计提减值金额		

(六)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企业债券		
同业存单	48,617,450.00	
小计	48,617,450.00	
加:应计利息	917,231.78	
合计	49,534,681.78	

(七) 债权投资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国债	39,998,036.77	
政策性金融债券	3,210,093,022.73	
企业债券	859,926,436.13	
地方政府债券	2,229,117,554.62	
同业存单	3,788,839,937.10	
债权投资合计	10,127,974,987.35	
加:应计利息	185,497,360.58	
减:减值准备	9,655,688.16	
债权投资净额	10,303,816,659.77	

(八)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基本情况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国债	191,962,890.00	
政策性金融债券	831,415,310.00	
企业债券		
地方政府债券	373,179,040.00	
同业存单	439,243,900.00	
其他债权投资合计	1,835,801,140.00	
加:应计利息	40,643,037.57	
其他债权投资净额	1,876,444,177.57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分析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公允价值	1,835,801,140.00	
成本/摊余成本	1,825,769,354.9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031,785.09	
已计提减值金额	1,183,603.03	

(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	15,3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合计	15,375,000.00	

(十)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9,628,256.92	29,628,256.92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29,628,256.92	29,628,256.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9,628,256.92	29,628,256.92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29,628,256.92	29,628,256.92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80,462,924.70	21,869,455.57	6,634,477.75	657,531,432.08	44,731,595.31	1,011,229,885.41
2.本年增加金额		273,674.63		77,134,685.09	335,586.91	77,743,946.63
(1) 购置		273,674.63		43,668,830.57	335,586.91	44,278,092.11
(2) 在建工程转入				33,465,854.52		33,465,854.52
3.本年减少金额	805,000.00	205,968.00	497,781.00	217,098.85	10,481,123.11	12,206,970.96
(1) 处置	805,000.00	205,968.00	497,781.00	217,098.85	10,481,123.11	12,206,970.96
4.年末余额	279,657,924.70	21,937,162.20	6,136,696.75	734,449,018.32	34,586,059.11	1,076,766,861.08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04,587,937.71	19,741,557.39	6,525,506.60	521,093,992.96	44,490,997.53	796,439,992.19
2.本年增加金额	9,155,486.86	938,256.19	29,781.47	86,391,172.93	322,464.39	96,837,161.84
(1) 计提	9,155,486.86	938,256.19	29,781.47	86,391,172.93	225,794.39	96,740,491.84
(2) 其他增加					96,670.00	96,670.00
3.本年减少金额	805,000.00	205,968.00	497,781.00	217,098.85	10,481,123.11	12,206,970.96
(1) 处置	805,000.00	205,968.00	497,781.00	217,098.85	10,481,123.11	12,206,970.96
4.年末余额	212,938,424.57	20,473,845.58	6,057,507.07	607,268,067.04	34,332,338.81	881,070,183.07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2.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1,719,500.13	1,463,316.62	79,189.68	127,180,951.28	253,720.30	180,696,678.0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0,874,986.99	2,127,898.18	108,971.15	136,437,439.12	240,597.78	199,789,893.22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年末余额
电子信息工程	81,231,758.75	137,888,827.79	33,465,854.52	25,542,502.50	13,227,398.11	146,884,831.41
小计	81,231,758.75	137,888,827.79	33,465,854.52	25,542,502.50	13,227,398.11	146,884,831.41
减:减值准备						
合计	81,231,758.75	137,888,827.79	33,465,854.52	25,542,502.50	13,227,398.11	146,884,831.41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50,617,659.06	283,228.16		18,490.57	272,998,946.67
2.本年增加金额	38,427,385.66	11,383.25		4,811.32	43,422,872.23
(1)购置	12,891,414.92	4,851.49		4,811.32	17,880,369.73
(2)在建工程转入	25,535,970.74	6,531.76			25,542,502.5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89,045,044.72	294,611.41		27,058,860.88	316,421,818.90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193,961,071.89	247,708.00		15,546,371.29	209,763,704.60
2.本年增加金额	32,125,910.64	22,135.31		3,882,972.65	36,038,251.28
(1)计提	32,125,910.64	22,135.31		3,882,972.65	36,038,251.28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26,086,982.53	269,843.31		19,429,343.94	245,801,955.88
三、减值准备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其他	合计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62,958,062.19	24,768.10	7,515.79	7,629,516.94	70,619,863.02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6,656,587.17	35,520.16	9,937.15	6,533,197.59	63,235,242.07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四)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本年		
	房屋建筑物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4,109,584.18	189,550.84	24,299,135.02
2. 本年增加金额	41,841,259.70	84,167.46	41,925,427.16
3. 本年减少金额	16,179,707.91	227.83	16,179,935.74
4. 年末余额	49,771,135.97	273,490.47	50,044,626.44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3,870,830.62	73,221.02	33,944,051.64
3. 本年减少金额	16,165,871.65		16,165,871.65
4. 年末余额	17,704,958.97	73,221.02	17,778,179.9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初账面价值	24,109,584.18	189,550.84	24,299,135.02
2. 年末账面价值	32,066,177.00	200,269.45	32,266,446.45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94,119.99
合计		8,394,119.99

(十六) 其他资产

1. 分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709,572.99	13,011,533.25
长期待摊费用	11,581,893.37	2,406,328.54
待抵扣进项税	9,139,721.78	1,919,202.55
应收股利		843,750.00
其他		-1,152,600.00
合计	31,431,188.14	17,028,214.34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759,739.12	5,147,563.71
1-2年	507,114.33	4,721,732.67
2-3年	4,716,482.67	618,169.00
3年以上	2,726,236.87	2,524,067.87
小计	10,709,572.99	13,011,533.2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709,572.99	13,011,533.25

(2) 按项目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8,182,617.09	7,267,052.52
备用金		1,166,200.00
往来款	638,055.92	716,555.92
垫付个人款项	101,478.51	140,073.74
其他	1,787,421.47	3,721,651.07
小计	10,709,572.99	13,011,533.2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709,572.99	13,011,533.25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合同及工程款	2,406,328.54	15,701,464.43	6,525,899.60	11,581,893.37
合计	2,406,328.54	15,701,464.43	6,525,899.60	11,581,893.37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2,781,46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5,810,335.8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9,655,688.1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93,871.4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34,441,362.59	15,000,000.0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八)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41,285,083,645.63	44,482,127,563.01
小计	41,285,083,645.63	44,482,127,563.01
应付利息	17,665,696.67	
合计	41,302,749,342.30	44,482,127,563.01

注:含联行存放款项。

(十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1,250,000,000.00	1,200,000,000.00
小计	1,250,000,000.00	1,200,000,000.00
应付利息	326,157.53	
合计	1,250,326,157.53	1,200,000,000.00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239,875.44	348,273,512.54	346,936,501.62	122,576,886.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38,305.76	48,213,912.77	45,071,206.21	25,681,012.32
三、辞退福利		101,727.00	101,727.00	
四、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25,977,436.74	5,359,970.04	864,733.73	30,472,673.05
合计	169,755,617.94	401,949,122.35	392,974,168.56	178,730,571.73

2. 短期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309,954.90	272,176,035.42	273,708,111.53	94,777,878.79
职工福利费	0.01	15,037,573.70	15,037,573.70	0.01
社会保险费	102,582.79	11,716,609.80	11,657,895.06	161,297.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4,461.56	10,319,768.41	10,261,053.67	153,176.30
工伤保险费	8,089.97	130,169.49	130,169.49	8,089.97
生育保险费	31.26	1,266,671.90	1,266,671.90	31.26
住房公积金	249,457.33	25,058,598.40	25,058,598.40	249,457.3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64,096.00	8,812,016.32	8,781,666.94	1,994,445.38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补充医疗保险	12,945,262.41	15,045,262.18	12,265,239.27	15,725,285.32
其他短期薪酬	9,668,522.00	427,416.72	427,416.72	9,668,522.00
合计	121,239,875.44	348,273,512.54	346,936,501.62	122,576,886.36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7,847.96	24,299,646.00	24,299,646.00	227,847.96
失业保险	1,026.66	663,283.77	663,283.77	1,026.66
企业年金缴费	22,309,431.14	23,250,983.00	20,108,276.44	25,452,137.70
合计	22,538,305.76	48,213,912.77	45,071,206.21	25,681,012.32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城建税	89,340.08	87,137.06
教育费附加	63,814.34	62,240.75
房产税	1,033.17	51,646.93
个人所得税	2,475,732.90	2,371,641.13
土地使用税	186.00	186.00
其他	4.10	4.10
合计	2,630,110.59	2,572,855.97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同业存放应付利息		18,297,79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利息		256,284.39
合计		18,554,077.82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最低租赁付款额	35,369,456.92	
未确认融资费用	-463,379.55	
租赁负债净额	34,906,077.37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12.5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07,946.27	
合计	2,516,958.77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五)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720,090,169.84	823,212,749.03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5,125,905.33	5,125,905.33
递延收益	1,280,000.00	960,000.00
应付股利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合计	946,496,075.17	1,049,298,654.36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33,949,102.99	8,959,262.47
专项资金	54,665,536.00	38,304,368.94
清算业务挂账	8,878,597.79	4,048,247.23
后台基地账户	489,452,773.96	677,485,954.14
贷款贴息	1,599.93	1,535.13
社保基金划入保险金	630,113.00	688,293.22
职工薪酬	216,760.67	39,013.67
合同款	89,335,190.34	62,950,776.79
税费返还		798,155.51
员工福利		3,708,243.09
其他	42,960,495.16	26,228,898.84
合计	720,090,169.84	823,212,749.03

(二十六) 实收资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境内法人股东持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本社实收资本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12 日出具“(2005 羊验字第 55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七)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其他	减:所得税影响	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031,785.09			2,507,946.27	7,523,838.82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93,871.44				1,193,871.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182,359.95	33,576,479.94			8,394,119.99	
合计	-25,182,359.95	44,802,136.47			10,902,066.26	8,717,710.2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9,288,180.10	11,110,873.51		220,399,053.61
任意盈余公积	50,605,508.50			50,605,508.50
合计	259,893,688.60	11,110,873.51		271,004,562.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社章程及理事会的决议,本社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二十九)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804,990,883.23			804,990,883.23
合计	804,990,883.23			804,990,883.23

注:本社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66,732,842.50	542,586,688.11
会计政策变更	-18,582,514.12	
年初未分配利润	648,150,328.38	542,586,688.11
加:净利润	111,108,735.06	203,065,934.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10,873.51	40,613,186.9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306,593.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730,148,189.93	666,732,842.50

(三十一)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566,336,051.56	789,434,029.44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0,688,790.18	111,341,856.25
存放同业款项	66,361,997.65	87,575,835.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7,580,544.10	66,632,533.77
同业存单	278,803,991.57	119,725,143.08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券投资	112,900,728.06	404,158,660.81
利息支出	480,267,407.62	608,478,476.06
其中: 同业存放	460,350,289.22	582,598,20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917,109.60	25,880,240.26
其他	8.80	31.55
利息净收入	86,068,643.94	180,955,553.38

(三十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77,699,744.81	348,153,486.01
其中: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477,699,744.81	348,153,486.01
代理及受托业务手续费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80,227,458.74	351,834,745.60
其中: 结算手续费	480,227,458.74	351,834,745.60
代理手续费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527,713.93	-3,681,259.59

(三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券利息收入	14,459,086.26	3,608,550.00
投资买卖差价	107,968.24	42,568,848.79
投资红利	3,983,550.00	
同业存单利息	1,929,441.68	
合计	20,480,046.18	46,177,398.79

(三十四) 公允价值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36,050.00	

(三十五)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服务费收入	170,829,143.56	162,708,759.10
信息系统服务费收入	890,704,371.83	761,730,589.62
ETC 业务收入		53,200,787.52
短信费收入	105,844,748.06	71,312,698.32
其他	6,361,831.88	2,526,792.61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1,173,740,095.33	1,051,479,627.17

(三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4,480,870.76	
合计	4,480,870.76	

(三十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2,967.81	689,510.17
教育费附加	416,405.57	492,507.21
车船税	12,900.00	14,220.00
印花税	161,641.30	115,202.70
土地使用税	35,508.42	-13,052.29
房产税	3,045,824.77	2,993,731.80
合计	4,255,247.87	4,292,119.59

(三十八)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401,847,395.35	371,249,614.53
固定资产折旧费	96,740,491.84	98,710,426.80
无形资产摊销	36,038,251.28	31,028,495.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729,205.57	
租赁费	2,605,704.47	55,307,301.86
电子设备运转费	93,373,051.49	61,880,921.47
咨询费	36,259,393.48	25,751,229.08
研究开发费	75,925,899.53	64,194,657.44
邮电费	133,911,303.73	88,492,087.33
差旅费	19,401,423.09	16,361,826.45
水电费	10,422,917.24	9,954,717.69
物业费	11,116,454.94	11,224,434.58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516,713.66	3,307,448.24
低值易耗品摊销	3,367,928.21	4,317,917.20
修理费	1,521,604.55	1,744,583.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25,899.60	1,369,863.93
会议费	859,817.83	289,040.80
劳动保护费	2,403,187.25	1,349,277.70
其他	188,571,763.04	166,417,564.89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合计	1,158,138,406.15	1,012,951,409.04

(三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损失	2,061,245.28	
应收利息坏账损失	-103,041.13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825,665.6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361,46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436,442.31	
合计	858,848.47	

(四十)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ETC 业务支出		53,200,787.63
互联网业务支出	3,129,385.74	1,204,194.58
租赁房产维修费		572,638.36
其他		548,922.00
合计	3,129,385.74	55,526,542.57

(四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419,706.54
其他	221,643.51	124,428.20
合计	221,643.51	544,134.74

(四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罚没支出		70,561.37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62,134.79
捐赠支出	5,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		6,075.41
合计	5,000,000.00	1,138,771.57

(四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99,323.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012.50	
合计	9,012.50	-1,499,323.14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根据税法规定,本年度由税前利润及适用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本社及本社实际税率下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利润总额	111,117,747.56	201,566,611.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779,436.89	50,391,652.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99,323.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363,824.28	-43,221,385.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09,051.61	5,422,165.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06,639.22	-12,592,432.64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12.50	
所得税费用	9,012.50	-1,499,323.14

(四十四) 现金流量情况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111,108,735.06	203,065,934.8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58,848.47	
固定资产折旧	96,740,491.84	98,710,426.80
无形资产摊销	36,038,251.28	31,028,495.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25,899.60	1,369,863.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0,870.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050.00	
汇兑损益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及费用		
债务工具利息收入	-391,704,719.63	-523,883,803.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80,046.18	-45,333,648.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12.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7,157,771.92	8,607,157.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41,376,511.78	-58,999,49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3,954,731.52	-285,435,070.0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0,185,366,771.25	33,011,401,849.40
其中:库存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8,695,719,673.36	24,909,808,714.35
活期存放同业款项	11,489,647,097.89	8,101,593,135.05
现金等价物	2,538,543,000.00	1,138,225,000.00
其中: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38,543,000.00	1,138,225,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32,723,909,771.25	34,149,626,849.40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社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本社の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是指本社の内部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联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和对本社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关联法人是指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法人股东、与本社同受某一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社の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社或可对本社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于2021年12月31日,持有本社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本年		上年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	3,000,000	1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	3,000,000	10.0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	3,000,000	10.0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6.67%	2,000,000	6.67%

(二) 关联方交易

本社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社の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重大。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27,100.06	7,422,474.0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4,430.32	82,901.30
合计	5,491,530.38	7,505,375.30
占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比例	8.28%	8.91%

2. 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2,385.92	2,340,635.0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68,746.09	2,550,366.7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55,447.64	10,349,385.51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59,245.11	17,159,050.58
合计	20,935,824.76	32,399,437.89
占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比例	4.55%	5.56%

(三) 关联方交易未结算金额

1. 存放同业款项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4,952,749.21	971,388,281.13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476,803.87	38,199,552.19
合计	861,429,553.08	1,009,587,833.32
占存放同业款项比例	7.25%	12.46%

2. 同业存放款项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25,987,062.66	1,367,200,987.55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6,582,033.65	702,041,604.51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22,277,453.62	964,088,756.31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89,552,674.36	956,216,262.03
合计	3,614,399,224.29	3,989,547,610.40
占同业存放款项比例	8.75%	8.97%

3. 同业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728.04	108,146.6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811.71	61,493.68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806.67	350,257.5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0,875.39	396,209.91
合计	631,221.81	916,107.69
占同业存放款项应付利息比例	3.57%	5.01%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617,450.00		48,617,45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617,450.00		48,617,45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48,617,450.00		48,617,45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1,835,801,140.00		1,835,801,14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1,835,801,140.00		1,835,801,14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资产管理计划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合计		1,884,418,590.00		1,884,418,590.00
(三)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合计				

注: 本社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不存在主要市场的, 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本社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 按照 Wind 资讯的估值结果确定。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对损益的影响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050.00			48,617,450.0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余额
2. 其他债权投资	1,193,124,750.00		10,031,785.09	825,665.60	1,835,801,140.00
金融资产合计	1,193,124,750.00	36,050.00	10,031,785.09	825,665.60	1,884,418,590.00

注：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2 年 3 月 2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彭建华

44030056108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0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0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0月1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0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56108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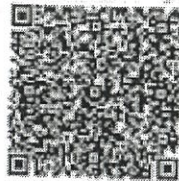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年07月29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SHENZHEN CPAs ASSOCIATION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姓 名 郭 敏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7-05-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4020219670531032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1000208144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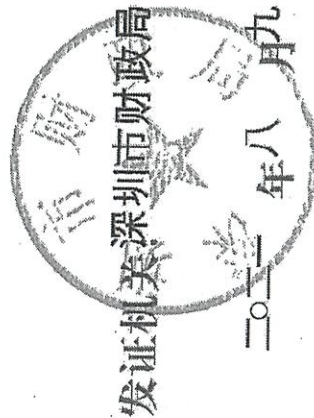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2017 年 05 月 31 日
Date of license



证书序号: 50019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负责人: 郭晋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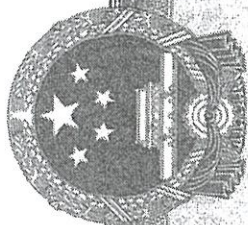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

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9A-F、20A-F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2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4月1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58986394H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责人 郭晋龙

成立日期 2012年11月20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9A-F、20A-F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